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手机零件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 录

资质材料及其他声明

1、建设单位免责声明

2、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3、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和社保证明

4、编制情况承诺书

5、编制单位营业执照

环评报告正文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6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5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54

六、结论 56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58

附图、附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手机零件加工项目		
项目代码	2409-130371-89-01-296782		
建设单位联系人	[redacted]	联系方式	[redacted]
建设地点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道 1 号		
地理坐标	经度：119°28′9.368″；纬度：39°55′33.742″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五、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1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印刷电路板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除外）；使用有机溶剂的；有酸洗的以上均不含仅分割、焊接、组装的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改建 ☑扩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冀秦区备字〔2024〕251 号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8
环保投资占比（%）	1.6	施工工期	3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2）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项目位于秦皇岛新兴产业园区，秦皇岛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2010-2020 年）》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2010-2020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3 年 10 月通过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审查（冀环评函[2013]1197 号）；2020 年开展了跟踪评价，编制完成《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2010-2020 年）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并于 2021 年 2 月取得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审查意见（秦环环		

	评函[2021]2 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 、产业布局符合性 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构建“一核、一带、三轴、多元组团式”的布局体系。 一核：即生产性服务核。依托规划区东侧栖云山和秦抚快速路，在规划区东南规划建设核心商业金融区域，以布局市级的生产性服务职能及开发区行政管理职能为主。 一带：即深河滨水绿化景观带。这一景观带是规划区最为重要的生态绿脉，由北至南贯穿规划区，规划沿河打造不同层级的滨水绿地及开放空间，形成连续的带状绿地。 三轴：规划形成秦抚快速路、运河道、天池路两横一纵的城市发展轴。秦抚快速路、运河道西连抚宁县，东接海港区、山海关区，强化了规划区的区域联系功能；天池路贯穿南北，沿线串联北部产业区、城市公共服务中心，并直接连通北戴河；三条城市发展轴是规划区的核心联系性通道，也将成为规划区空间发展的首要依托。 多元组团：考虑现状生态环境、对外交通条件，以及周边已建或已规划区的功能衔接，规划布置高新技术产业片区、科技研发、创意传媒、动漫产业片区、生产性服务型片区、生活居住片区等四大片区。 其中多元组团的高新技术产业片区主要发展产业为：新能源产业、信息技术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节能环保产业以及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生产手机加强片，属于信息技术产业，且根据《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2010-2020 年） 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本项目符合园区产业规划布局等要求，项目建设符合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产业布局的要求。 2 、用地布局的符合性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用

地布局的要求。

3 、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

跟踪评价以原规划环评中“进区企业条件”为基础，结合现有园区发展情况、区域环境质量变化趋势、资源环境承载力、国家及产业政策对新兴产业园提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详见表 1- 1。

表 1-1 园区入区项目负面清单一览表

序号	内容 **禁止准入类**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一、新兴产业园整体行业准入负面清单			
1	禁止“两高一资”类项目入园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一资”类	符合
2	禁止引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淘汰类或限制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为允许类	符合
3	禁止新建、扩建《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中所列产能严重过剩行业	不属于产能过剩行业	符合
4	禁止引入《秦皇岛市限制和禁止投资产业目录（2020年修订版）》淘汰类或限制类建设项目	不属于该目录中淘汰或限制类	符合
5	禁止建设基础化工类建设项目，禁止新建、扩建原料药类、化工、钢铁、水泥、火电、平板玻璃建设项目	不属于该类项目	符合
6	禁止新建农药类高毒性、高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建设项目	不属于该类项目	符合
7	禁止公墓项目和机动车训练场项目占用耕地，亦不能通过先行办理城市分批次农用地转用等形式变相占用耕地	不属于该类项目	符合
8	禁止在供暖管线覆盖的区域建设家庭或办公供热锅炉，禁止建设涉及工业炉窑但不具备低氮燃烧技术的建设项目	无供暖锅炉	符合
9	禁止建设不能满足《“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挥发性有机物治理要求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使用所用胶类均为环保型，根据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挥发性有机物均未检出（详见附件），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	符合
10	禁止新增占地新建、改（扩）间其他不符合园区发展用地布局的项目	用地符合园区发展用地布局	符合

	二、主导产业分区负面清单		
1	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区和新能源-节能环保产业区内：①禁止新建和扩建黑色金属铸造类项目（精密铸造及实施减量置换项目除外）；②禁止新建和扩建钢压延加工类建设项目（冷加工及实施减量置换项目除外）③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区东侧靠近规划居住区一侧工业用地地块不得作为二类工业用地，不得建设对居住和公共设施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④益尔生物、惠恩生物企业不得新增排污量，不得进行改扩建	不属于该类项目	符合
2	中心商务区、中心商业区： ①不得作为工业用地建设工业生产型建设项目；②不得作为居住用地开展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③禁止大型游乐设施、主题公园(影视城)、仿古城项目占用耕地，亦不得通过先行办理城市分批次农用地转用等形式变相占用耕地	本项目不在此区域	符合
3	规划居住区： ①不得建设污染型工业企业，推动环境敏感区、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入园；②禁止新建或扩建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③禁止新建容积率小于1.0（含1.0）的住宅项目；④禁止占用耕地建设大套型住宅项目(指单套住房建筑面积超过144 平方米的住宅项目)及建材城、家具城等大型商业设施项目，亦不得通过先行办理城市分批次农用地转用等形式变相占用耕地；⑤东北部居住区改造建设过程中对兴德铸造进行园区内异地安置；⑥西北部规划居住区不得建设商品住宅居住项目	本项目不在此区域	符合
	限值准入类		
1	园区工业用地区域严格限制不采用环保型油墨、水性漆等含挥发性有机物低的原料以及不采用行业、地方或国家要求的先进的工艺和治理技术的涉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使用所用胶类均为环保型，根据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挥发性有机物均未检出（详见附件），符合《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	符合
2	限制新建和扩建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类建设项目（实施减量置换项目除外）	不属于该类项目	符合
3	科技研发、创意传媒、动漫产业区内： ①严格控制建设除研发需要外具有高温、高	本项目不在此产业区内	符合

	压设备的工业项目；②严格控制建设具有电镀、喷涂工艺的工业项目		
已完成跟踪评价区域负面清单			
1	不得引进医药化工项目，已有医药化工企业不得改、扩建（环保处理设施升级改造除外）。	本项目不属于负面清单中行业类别	符合
2	不得引进黑色金属铸造项目，恩彼碧轴承有限公司、安冶精密铸造有限公司进行搬迁。		
3	邦迪管路系统有限公司不得改扩建；		
4	涉重行业（电子、机械等）禁止增加重金属排放量。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2010-2020年）》的用地布局以及产业布局要求，符合《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2010-2020年）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中“新兴产业园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要求。

根据《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2010-2020年）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评价结论中生态环境影响减缓对策措施和规划优化调整建议，详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与生态环境影响减缓对策措施和规划优化调整建议符合性分析

结论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发展优化调整建议	①加快科技研发、创意传媒、动漫产业和生产性服务业产业发展，提升园区整体经济实力； ②建议园区规划对经济发展指标因素进行重新估算，以保证规划经济指标的可达性； ③对于园区内环保手续齐备但与园区产业发展方向不一致的企业维持现状，暂不提出迁建措施； ④后续建设运营过程中应避免与规划产业发展方向不一致的企业入园发展。	本项目与园区产业发展方向一致	符合

		用地布局优化调整建议	①对于现有企业占用规划居住用地的企业在区内进行异地安置，调整至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区块中； ②新兴产业园已开发区域现有企业于园区规划布局位置要求不一致的企业建议维持现状，后续企业入驻园区过程中按照规划布局对企业进行安置，保证企业类型与规划产业方向的一致性； ③对于使用环境风险物质、环境风险较为显著的建设项目，优先布局于园区西北侧，远离园区规划居住区和城市建成区。	本项目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企业符合园区产业规划布局等要求。项目 Q 值＜1，且采取完善的，风险防治措施，风险影响较小	符合	
		基础设施优化调整建议	（1）供热设施 ①集中供热：“十四五”期间，负责区域集中供热的烟台山锅炉房、嵩山路锅炉房将相继调整为调峰备用热源，园区应适时启动京能热电二期工程建设，保证园区及周边城区供热需要；②供热管线：建议园区加快供热管线建设，扩大园区集中供热范围，减少自建燃气锅炉、居民燃煤取暖数量； （2）供水设施 ①加快规划深河水厂建设工作，提升园区供水能力与安全水平； ②对园区内暂无拆迁、改造计划的村庄，采取延伸供水管网或建设农村集中饮水工程的方式改善村庄居民供水现状，农村集中饮水工程所在区域按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进行保护，减少对地下水资源的采用； ③建议园区适时开展沿海高速西、千岛湖路两座污水处理厂的建设工作，同步实施再生水回用工程，以保证规划全部实施后园区废水“零排放”。 （3）排水设施 ①依据园区污水处理需求，适时建设规划新建污水处理厂； ②依托新建污水处理厂同步配套再生水回用设施； ③对有条件的现有村庄，通过铺设排水管线、集中兴建污水处理设施提高生活污水的收集率和处置率。	本项目用水、用电均依托市政管网，满足项目需求	符合	

		重点环境污染防治对策措施与优化调整建议	（1）推进现有企业大气污染深度治理 ①将园区内现有企业取暖锅炉进行关停或转为备用，提高园区集中供热水平； ②对“佳盟精密 ”、“恒业世纪 ”、“防威科技 ”三家采用“光催化氧化或单一活性炭吸附”企业的挥发性有机物实施深度治理，采用多级串联方式提高企业挥发性有机物的治理效率。 （2）保证园区重点敏感目标稳定达标 ①深河、沙河受上游来水条件影响河流水质达标存在一定压力，园区应加强管理及动态监测， 同时在戴河生态园稳步推进绿化建设的同时，加强园区范围内沙河两岸绿化景观提升及河道整治；同时加强沿河两岸现有农田及村庄管理，避免过度施肥及生活污水直排时间发生，保证深河、沙河水质稳定； ②在规划“北医三院”开展前期工作中应重点评估现状“宁海大道”及规划千岛湖路对医院区域声环境的影响，依据项目环评预测结果在医院周边路段采取合理规划医院布局、道路限速、临路一侧病房安装隔声窗或整体安装声屏障等措施，以降低周边交通噪声对拟建工程的影响。 （3）加强涉气新建企业入园准入管理 ①新兴产业园内新建、拟建企业禁止新建热力锅炉，应优先采用园区集中供热，对于暂时不具备供热能力的企业，采用电采暖设备保证冬季取暖； ②在秦皇岛市 NOx 年均浓度达标前，园区涉及 NOx 排放的新建项目建议施行污染物排放“增一减二”倍量替代（涉及环境质量改善的项目及民生工程除外），保证园区 NOx 排放总量不增加； ③在秦皇岛市 PM_{10}、$PM_{2.5}$ 年均浓度达标前，园区涉及颗粒物排放的新建项目建议施行污染物排放“增一减二”倍量替代（涉及环境质量改善的项目及民生工程除外），保证园区颗粒物排放总量不增加； ④按照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管理工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0〕247 号）要求，园区涉及新增总量的建设项目应先落实总量替代源强后方可通过环评审批。 ⑤采用低挥发性原料和高效加工工艺，加强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年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大于 10t 的企业应列入重点管理名单，	1、本项目无取暖锅炉，企业取暖采用电。 2 、本项目现有工程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后进入市政管网排入龙海道污水处理厂，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 、本项目不涉及 NOx 排放。 3、2023 年秦皇岛市 PM_{10}、$PM_{2.5}$ 年均浓度达标	符合	

	应采用治理效果不低于吸附燃烧的尾气处理工艺，园区集中喷涂中心建成前，年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不高于10t的企业鼓励建设吸附燃烧等高效治理设施，园区集中喷涂中心建成后，将园区内现有企业中未采用RTO治理的喷涂、注塑、印刷等生产加工工艺调整至喷涂中心内统一处理。 ⑥建议园区应加快节能环保产业区（集中喷涂治理中心）项目前期研究，推动园区新建企业喷涂、注塑、热熔、挤出、印染等工序在集中喷涂治理中心统一高效处理。在园区集中喷涂中心建成前，新建企业至少采取两级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措施处理有机废气，园区整体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不高于213.79t/a。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2010-2020年）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结论的要求。

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1月13日出具了《关于秦皇岛新兴产业 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工作有关意见的函》（秦环环评函[2021]2号）。根据审查意见进行分析，本项目与审查意见的符合性见表1-3。

表1-3 项目与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审查意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落实园区产业定位和管控要求。结合下一阶段园区总体规划对不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布局要求的企业依法进行清退或优化整合，不再引进与园区规划定位和区域环境管控要求不符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用地布局的要求。	符合
严格遵守秦皇岛市“三线一单 ”及国土空间规划要求，按照“优先保障生态空间，集约利用生产空间”原则，进一步优化园区产业布局，做好规划控制，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等功能的空间布局，强化开发边界管制。加快调整与规划不符的生产、生活用地布局，后续开发建设应符合相关保护要求。严格落实规划环评与建设项目环评的联动机制，落实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符合秦皇岛市“三线一单”及国土空间规划要求，不新增占地。	符合

<table>
<tr><td></td><td>
<table>
<tr><td>强化园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和污染防治。加快园区环保设施优化升级，提升污染治理水平，强化区域大气、水、土壤环境等污染治理</td><td>不涉及</td><td>符合</td></tr>
<tr><td>完善园区环境监测体系。结合园区规划的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生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建立健全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明确环保投资、实施时限、责任主体等</td><td>本项目建立了自行监测制度，项目建成后将严格执行相关监测要求。</td><td>符合</td></tr>
<tr><td>组织制定园区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统筹考虑区域内污染防治、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按照“分类管理，分级响应，区域联动”的原则， 建立健全区域风险防范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加强园区内重要风险源的管控，建立环境应急响应联动机制</td><td>本次评价要求企业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建立相关的应急管理制度，同时要建立与园区和秦皇岛市的环境应急响应联动机制</td><td>符合</td></tr>
</table>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秦皇岛新兴产业园总体规划（2010-2020年）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审查意见的要求。
</td></tr>
<tr><td>其他符合性分析</td><td>
（1）产业政策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建设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中禁止准入类、限制准入类；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限制用地和禁止用地类；项目不属于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强新建“两高”项目管理的通知》（冀发改环资【2022】691 号）中的“两高”项目，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的“两高”项目。
（2）用地政策
本项目利用企业现有厂房，用途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之列。
</td></tr>
</table>

（3）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洋河道 1 号，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工业园区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本项目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远离环境敏感目标，污染物经治理后达标排放，对敏感目标影响小，选址合理。

（4）“三线一单”符合性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秦皇岛市生态保护红线》，秦皇岛市陆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1648.84km^2，占全市陆域国土面积的 21.13%，占河北省陆域国土面积的 0.87%。本区域生态保护红线的主导生态功能为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其次为生物多样性维护和防风固沙；同时包括水土流失敏感脆弱区、河湖滨岸带敏感脆弱区等。秦皇岛市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分布在境内的北部和中部区域，东部、中南部及其他区域也有零星分布。本项目所在区域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无生态保护红线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秦皇岛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3 年 12 月份环境空气质量情况的通报》（秦气防领办〔2023〕4 号）基本污染因子均满足标准要求；环境空气特征因子非甲烷总烃、TSP 环境质量现状满足标准要求。《秦皇岛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中指出，实施“协同开展 $PM_{2.5}$ 与臭氧污染防治、完善 $PM_{2.5}$ 与臭氧预测预报体系、强化区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等措施，如此区域大气环境将逐步改善。本项目仅少量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排放，无其他污染物，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有一定量的电力资源、水资源等资源消耗，均依托市政工程，供应有保障，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不属于国家和地方产业结构调整目录中所列的限制、淘汰类，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所列，不在园区规划环评确定的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之列（详见下表）

（5）本项目与“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更新）》的通知”中总体准入和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

表 1-5 项目与“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更新）》的通知”中总体准入和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表

序号	文件	相关内容	本项目	相符性分析
1	总体准入要求	满足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利用；	位于工业园区，符合园区布局要求，具备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符合

	2	生态环境空间总体管控要求	规定了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空间、一般生态空间、水源涵养、水土保持、防风固沙、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土流失、土地沙化、河湖滨岸带空间布局约束的管控要求。	位于工业园区，不属于生态空间	符合
	3	大气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满足空间布局约束； 污染物排放管控：对于国家或地方排放标准中已规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行业以及锅炉，新受理环评的建设项目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严格区域道路运输管控。2022 年 5 月 1 日起，全市行政区域内（除高速公路）禁止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中重型柴油货车通行，市主城区、县城建成区禁止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通行；贯彻落实《河北省扬尘污染防治办法》，完善扬尘污染治理技术体系，推进治理精准化和规范化；深化建筑施工扬尘专项整治，严格执行《河北省建筑施工扬尘防治标准》；满足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利用：1. 对新增耗煤项目实施减量替代。2.提高能源利用效率。3.加强重点能耗行业节能。	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施工落实河北省扬尘防治办法，无燃煤	符合
	4	地表水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对上一年度水体不能达到目标要求或未完成水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的区域暂停审批新增排放水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污染物排放管控：1.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耗水行业新增产能；2.实施总氮排放总量控制。满足环境风险防控。	不属于两高行业，不涉及总氮	符合
	5	近岸海域环境总体管控要求	满足重要种质资源保护区、重要滨海旅游区、海洋保护区、沙源保护海域、港口航运区、工业与城镇用海、农渔业区、保留区要求	不涉及近岸海域	符合
	6	土壤及地下水风险防控	满足空间布局约束、污染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要求	位于工业园区，符合园区布局	满足

	总体管控要求		要求，具备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控措施	
7	资源利用总体管控要求	满足水资源总量、强度要求和管控要求；满足能源总量、强度要求和管控要求；满足土地资源管控要求；满足岸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管控要求	能源依托市政，符合资源利用要求	满足
8	产业布局总体管控要求	满足产业总体布局要求、项目入园准入要求	位于工业园区，符合产业总体布局和入园准入要求	满足

根据“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更新）》的通知”，项目所在区域属重点管控单元（单元编号ZH13037120074），项目与单元准入要求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6　产业布局总体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编号	区县	单元类别	维度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ZH13037120074	经济技术开发区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禁止入园。2、不符合《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 年修订)》相关产业政策的项目禁止入园。3、技术水平达不到国内外先进水平的项目禁止入园。4、项目引进原则: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2)符合开发区产业规划的产业发展方向;3)满足开发区建设的补链需要;4)属于技术密集型、知识密集型企业;5)土地集约利用度高。5、医药产业中,原料药生产企业禁止准入。6、装备制造业	1、本项目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允许类产业项目；2、本项目技术水平到达国内先进水平；3、本项目不属于医药产业，也不涉及非水溶性有机溶剂。	符合

						中,表面处理涉及非水溶性有机溶剂的企业限制准入（汽车行业除外）。		
					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制定的环保措施。2、园区污水集中处理率 100%.3、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4、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安全处理率 100%. 5、单位工业增加值废水排放量≤7 吨/万元。6、单位工业增加值固废产生量≤0.1 吨/万元。7、完成当地下达的重金属减排指标。8、开展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改造,制药行业现有企业严格执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特别排放限值。9、加强塑料等行业 VOCs 治理力度。重点提高涉 VOCs 排放主要工序密闭化水平,加强无组织排放收集,加大含 VOCs 物料储存和装卸治理力度。10、开发区污水不能排入深河(经过短距离后汇入戴河)11、涉 VOCs 排放工业企业污染物排放应达到《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制标准》(GB37822-2019)相关排放要求。12、	1、本项目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要求采取完善的环保治理措施。 2、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3、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于厂内危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4、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排放。 5、本项目不属于制药行业。 6、本项目不涉及锅炉。	符合

						开发区内锅炉污染物排放应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要求.		
					环境风险防控	1、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其批复文件制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2、对电镀企业实施强制性清洁审核,定期对企业及周边开展土壤监测。3、开发区及入区企业需组织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区域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建立有效的事故风险防范体系,使开发区建设和环境保护协调发展。4、禁止建设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工业项目。5、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输氨管线事故影响范围内不得布置人口密集的用地项目，同时采取严格的防范措施。6、确定地下水污染来源和路径,进行污染风险评估。	本项目属于其他电子元件制造行业，项目建成后，会按照要求修订突发环境预案，建立环境风险防范体系，落实环境风险责任制度。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	1、禁燃区内任何单位不得新建、扩建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不得将其他燃料燃用设施改造为高污染燃料燃用设施。2、加强再生水回用设施建设,提高资源循环利　用率,再生水回用率>30%.3、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0.37tce 万元。4、单位工业　增加值水	不涉及	符合

				耗<9.7 吨/万元。5、单位工业用地工业增加值>9 亿元/km².6、工业固体 废物综合利用率 75%以上。		

（6）其他环保政策符合性

表 1-7 项目与相关环保政策符合性分析

序号	文件	相关内容	本项目	符合情况
1	《秦皇岛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秦政字〔2022〕10 号）	1 、建立以“三线一单”为核心的全覆盖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 2 、严格执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 3 、严禁新增低端落后产能，加快淘汰落后产能； 4 、全面推行清洁生产； 5 、开展二氧化碳排放达峰行动、 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1、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2 、本项目不属于准入负面清单内容。	符合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相关政策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 项目由来

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秦皇岛柏泰六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主要经营范围为手机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根据订单要求，为手机厂商提供零部件，现年产头尾手机加强片 1.5t（2 亿片）。

现为适应市场发展需求，公司拟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扩建，新增高速冲床、冲贴一体机、撕膜覆膜激光标记一体机等 15 台设备，本项目外购钢材等原材料，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年产手机加强片 3.5 亿片（2.625t）。本项目的建设可带动上下游产业链相关产业发展，为区域经济建设提供技术支撑和保障。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带动行业经济技术发展，促进先进制造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及其 2020 年修改单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五、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81 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398 中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除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立即开展了现场踏勘、资料收集等工作，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现有工程概况

2.1 现有企业基本概况

（1）建设单位：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秦皇岛柏泰六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建设地点：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河道 1 号 17#南 A 区 1 层、4 层，项目地理位置中心坐标为：39°55'52.1"N 119°28'12.6"E。项目北侧为明创公司，南侧为洋河道。西侧为防威科技公司，东侧为兴凯湖路。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边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3）现有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总占地面积 2400m^2，总建筑面积为 2328m^2，

建设包括加工车间，仓库，办公室等，现有工程年产 1.5t（2 亿片）头尾手机加强片。

（4）现有工程劳动定员：员工 90 人，年工作 300 天，8 小时工作制，夜间不生产。

（5）现有工程项目组成

工程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工程组成情况见下表，本项目仅租赁 1 层和 4 层，2 层为酉材木业，主要生产烟斗和泽佐安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车零件；3 层为斯立德陶瓷办公区。

表 2-1 现有工程项目组成一览表

<table>
<tr><th colspan="2">工程分类</th><th colspan="2">项目名称</th><th>项目内容</th></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主体工程</td><td colspan="2">装配车间</td><td>4 层，3 间，共 430m²，包括低粘膜、装配、模切室，主要进行检验、贴片、覆合、镭雕、模切、转帖</td></tr>
<tr><td colspan="2">冲压车间</td><td>1 层，3 间，592m²，包括冲压、修模、覆膜室，主要进行产品的冲压、覆膜、修模</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9">辅助工程</td><td colspan="2">品保室</td><td>4 层，1 间，38m²，负责质检</td></tr>
<tr><td colspan="2">办公室</td><td rowspan="8">2703m²，用于储物、职工办公及休息</td></tr>
<tr><td colspan="2">培训室</td></tr>
<tr><td colspan="2">会客室</td></tr>
<tr><td colspan="2">员工休息区、娱乐室、更衣室</td></tr>
<tr><td colspan="2">杂物室</td></tr>
<tr><td colspan="2">辅材放置区</td></tr>
<tr><td colspan="2">经理室</td></tr>
<tr><td colspan="2">闲置车间</td></tr>
<tr><td colspan="2">储运工程</td><td colspan="2">仓库</td><td>4 层，176m²，用于存放原材、产品、分条、切卷</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公用工程</td><td colspan="2">供水</td><td>员工生活，由开发区管网提供</td></tr>
<tr><td colspan="2">供电</td><td>开发区电力公司提供</td></tr>
<tr><td colspan="2">供热</td><td>生产不用热，冬季办公室使用空调采暖</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7">环保工程</td><td>废气</td><td>打磨颗粒物</td><td>3 台移动式除尘器</td></tr>
<tr><td>废水</td><td>生活废水</td><td>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龙海道污水处理厂</td></tr>
<tr><td>噪声</td><td>设备噪声</td><td>厂房隔声、基础减振</td></tr>
<tr><td rowspan="4">固废</td><td>胶带边角料</td><td rowspan="3">在 1 层车间内设置 240m² 的固废贮存区，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一月清理一次）</td></tr>
<tr><td>钢材边角料</td></tr>
<tr><td>不合格品</td></tr>
<tr><td>废机油及包装物</td><td>在 1 层车间内设置 9.6m² 的危废间，分类收集后，定期由有资</td></tr>
</table>

			质单位运输并处理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3 现有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占地面积 2400m²，总建筑面积为 4188.6m²，建设包括装配车间、冲压车间、仓库、办公室等，现有工程年产 1.5t（2 亿片）头尾手机加强片。

4 现有工程主要设备

现有工程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2-2　现有工程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用途	位置
1	分条机	TFQ650	1	分条	仓库
2	切卷机	BX-701AB	1	切卷	仓库
3	转贴机	DTH320 型	6	转贴	装配车间、冲压车间
4	模切机	MQ420H 型	2	胶冲型	装配车间
5	自动贴片机	SST2530-HS	4	贴片	装配车间
6	覆合机	XSW-101K-1T	4	覆胶	装配车间
7	覆膜机	LPFM-YW400-300ED	8	背胶	冲压车间
8	空压机	EAS-30	1	供气	冲压车间
9	磨床	LSG-614S	3	打磨	冲压车间
10	撕膜覆膜激光标记一体机	HANS-MS002	8	镭雕	装配车间
11	高速冲床	M-25/M-45	9	冲型	冲压车间

5 现有工程原辅材料消耗

生产线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3　现有工程原辅材料一览表

项目	序号	名称	用量	单位
原、辅材料	1	钢片	1000	t/a
	2	导电胶	17000	m²/a
	3	离型膜	25500	m²/a
	4	机油	0.05	t/a
	5	模具	0.5	t/a
能源	1	电	30	万 kw·h/a
	2	水	1080	t/a

6 现有工程给排水

（1）水资源消耗情况

1）给水

本项目不设食宿，现有项目员工生活用水由开发区管网提供。厂区共有 90 人，年生产时间为 300 天，则本项目生活用水为 1080t/a。

2）排水

现有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职工普通生活废水通过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龙海道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按 80%计算，排放量为 864t/a。

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图 2-1　项目水平衡（单位：m^3/d）

7 现有工程生产工艺

主要工艺环节说明：

原料经检验入库后，将胶带分条后与钢材一同分配后部分进行转帖，并且对钢材原材料或转帖后的材料进行冲压，冲压后的转贴材料直接包装、检验出库，冲压后的钢片需要贴片或检验和转帖，最后经检验、包装后出库。项目原料分配为手工分配整理，不涉及原料的生产，机器进行转帖、贴片时不加热。

当冲压后，有些模具会破损或有毛边，因此需要进行打磨，将模具修复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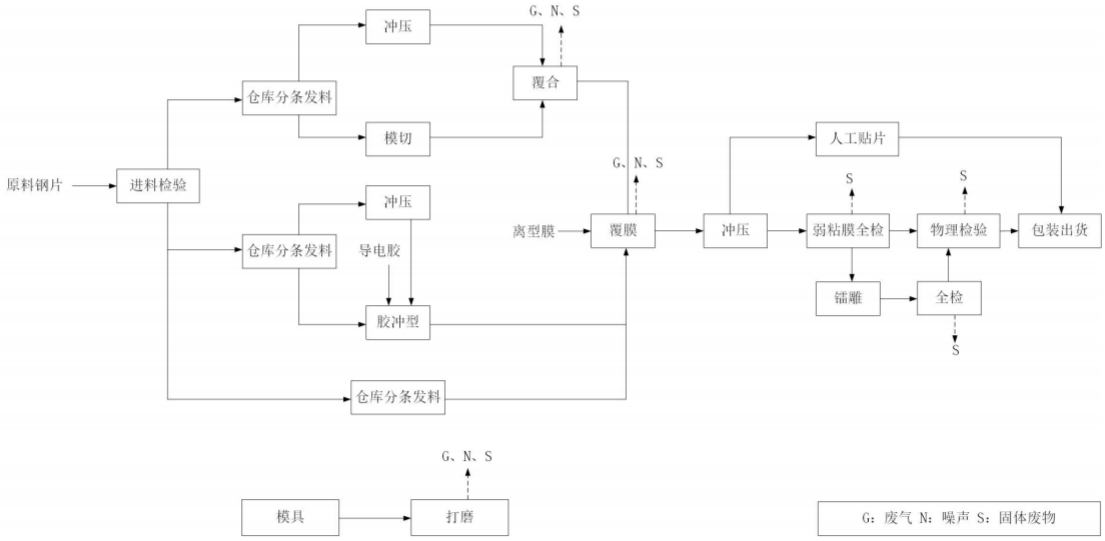

图 2-2 现有工程生产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8 现有工程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气

现有工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打磨模具产生的金属颗粒物，经过 3 台移动式滤筒除尘器处理。

（2）废水

现有工程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生产过程中无废水排放。

项目生产不用水，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职工普通生活废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龙海道污水处理厂。

（3）噪声

现有工程运营期间产生的噪声源主要为冲床等加工设备噪声。项目夜间不生产，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建筑隔声，距离衰减，安装减振基础。

（4）固体废弃物

现有工程产生的固废为有边角料和员工生活垃圾、废机油及其包装物。

项目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胶带、钢材边角料、不合格品，暂存于厂区内 76m^2 的固废贮存区，统一收集，外售生活垃圾临时存放于封闭式容器内，统一收集后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废机油及其包装物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由有资质单位运输处理。

3 扩建工程

3.1 建设地点

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秦皇岛柏泰六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现有车间内建设，位于洋河道 1 号。

3.2 劳动定员及工作时间

不新增劳动定员，人员由现有劳动定员调配，年工作 300 天，8 小时工作制，夜间不生产。

3.3 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本项目在现有厂房内建设，不需新增占地，车间内各个

设备按工艺流程依次布置，便于综合利用，本项目各个生产车间紧密连接，布局合理，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3.4 产品及规模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扩建，新增新增高速冲床、冲贴一体机等设备等 15 台设备，本项目外购钢材等原材料，建设完成后全厂年产手机加强片 3.5 亿片。

表 2-4 扩建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扩建前产量	扩建后产量
手机加强片	2 亿片（1.5t）	3.5 亿片（2.625t）

3.5 项目组成

扩建项目组成见表 2-5。

表 2-5 改扩建工程组成一览表

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装配车间	4 层，3 间，共 430m²，包括低粘膜、装配、模切室，主要进行检验、贴片、覆合、镭雕、模切、转帖	现有
	冲压车间	1 层，3 间，592m²，包括冲压、修模、覆膜室，主要进行产品的冲压、覆膜、修模	现有厂房，重新布局
依托工程	品保室	依托现有	增加转运频次，依托工程可满足使用要求。
	杂物室	依托现有	
	辅材放置区	依托现有	
	供水	员工生活，由开发区管网提供	
	供电	开发区电力公司提供	
	供热	生产不用热，冬季办公室使用空调采暖	
储运工程	仓库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	本项目模具打磨产生的颗粒物自带吸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非甲烷总烃于封闭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新增
	废水	不涉及	新增
	噪声	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新增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及其包装桶，产生频次为一年一次，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产生的废包装箱、不合格产品、废钢材及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	新增

扩建后总体工程见下表。

表 2-6 总体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主体工程	装配车间	4 层，3 间，共 430m²，包括低粘膜、装配、模切室，主要进

			行检验、贴片、覆合、镭雕、模切、转帖
	冲压车间		1 层，3 间，592m²，包括冲压、修模、覆膜室，主要进行产品的冲压、覆膜、修模
辅助工程	品保室		4 层，1 间，38m²，负责质检
	办公室		2703m²，用于储物、职工办公及休息
	培训室		
	会客室		
	员工休息区、娱乐室、更衣室		
	杂物室		
	辅材放置区		
	经理室		
	闲置车间		
储运工程	仓库		4 层，176m²，用于存放原材、产品、分条、切卷
公用工程	供水		员工生活，由开发区管网提供
	供电		开发区电力公司提供
	供热		生产不用热，冬季办公室使用空调采暖
环保工程	废气	打磨颗粒物	本项目模具打磨产生的颗粒物自带吸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非甲烷总烃于封闭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废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龙海道污水处理厂
	噪声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固废	胶带边角料	在 1 层车间内设置 240m² 的固废贮存区，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一月清理一次）
		钢材边角料	
		废包装箱	
		不合格品	
		废胶	随产随清，回用于生产
		废机油及其包装桶	在 1 层车间内设置 9.6m² 的危废间，分类收集后，定期由有资质单位运输并处理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3.6 改扩建工程主要生产设备

扩建工程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7 扩建工程新增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用途	位置
1	高速冲床	M-25/M-45	7	冲型	冲压车间
2	冲贴一体机	CYFJ-0045	6	冲贴胶	冲压车间
3	撕膜覆膜激光标记一体机	HANS-MS002	8	镭雕	装配车间
4	标准自动模切检测机	DM-700	2	检验	装配车间

表 2-8 全厂设备汇总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用途	位置	备注

1	分条机	TFQ650	1	分条	仓库	现有
2	切卷机	BX-701AB	1	切卷	仓库	现有
3	转贴机	DTH320 型	6	转贴	装配车间、冲压车间	现有
4	模切机	MQ420H 型	2	胶冲型	装配车间	现有
5	自动贴片机	SST2530-HS	4	贴片	装配车间	现有
6	覆合机	XSW-101K-1T	4	覆胶	装配车间	现有
7	高速冲床	M-25/M-45	16	冲型	冲压车间	新增 7 台
8	覆膜机	LPFM-YW400-300ED	8	背胶	冲压车间	现有
9	空压机	EAS-30	1	供气	冲压车间	现有
10	磨床	LSG-614S	3	打磨	冲压车间	现有
11	冲贴一体机	CYFJ-0045	6	冲贴胶	冲压车间	新增 6 台
12	标准自动模切检测机	DM-700	2	检验	装配车间	新增
13	撕膜覆膜激光标记一体机	HANS-MS002	8	镭雕	装配车间	现有
14	自动载带包装机	DZ-300	4	包装	装配车间	拆除
15	自动载带包装机	自行研发	3	包装	装配车间	拆除

3.7 主要原料、辅助原料消耗

本次扩建工程原辅料用量情况见下表。

表 2-9 扩建后全厂主要原料消耗一览表

项目	序号	名称	用量	单位	储存方式	规格	用途	备注
原、辅材料	1	钢材	1300	t/a	常温	厚度 0.05-0.5mm，宽度 16-80mm	/	增加 300t
	2	导电胶	28000	m^2/a	冷藏	249mm*100M，510mm*100M，520mm*100M，250mm*100M，500*100M，250mm*200M，500*100M	/	增加 11000m^2
	3	离型膜	255000	m^2/a	常温	1000mm*200m，1040mm*200M	/	/
	4	机油	0.09	t/a	/	/	/	增加 0.04t
	5	模具	0.8	t/a	/	/	/	增加 0.3t，循环使用
能源	1	电	35	万 kW·	/	/	/	增加 5 万 kW•h

				h/a				
	2	水	1080	t/a	/	/	/	/

表 2-10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名称	理化性质
导电胶	由传输胶片和导电粘连层组成，导电粘连层为聚氨酯树脂基(含金属填料)占比 55-75%。聚氨酯树脂:全名为聚氨基甲酸酯，是由多元醇和多异氰酸酯经缩聚反应形成且力学性能优异的高分子材料，聚氨酯的熔点为：170℃~190℃。
离型膜	以透明 PET 膜为基材，是指薄膜表面能有区分的薄膜，离型膜与特定的材料在有限的条件下接触后不具有黏性，或轻微的黏性，根据附件中的离型膜检测报告，VOC_S 含量未检出。

3.8 给排水情况

（1）给水排水

本次扩建工程无生产生活用水。全厂无生产用水，生活用水量为 1080t/a。废水排放按 80%计算，排放量为 864t/a，生活废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后进入龙海道污水处理厂。

图 2-3 全厂水平衡图 m^3/d

（2）供电

扩建项目依托现有工程供电系统，项目年用电量 5 万 kW·h。

（3）供暖

项目办公室空调供暖，车间不供热。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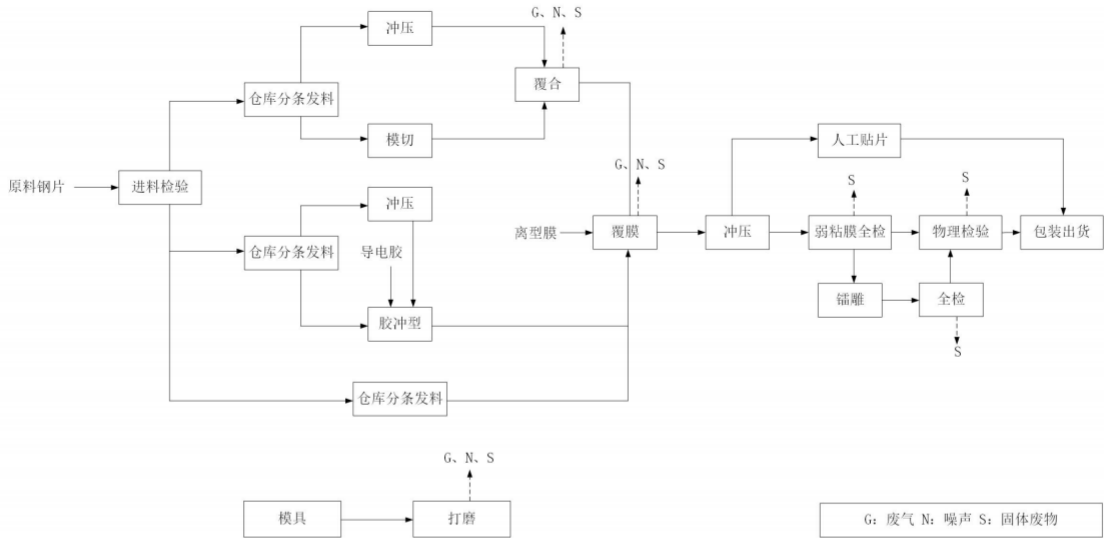

图 2-4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本项目具体的工艺流程如下：

主要工艺环节说明：

1、进料检验

本项目原料由运输车运送到厂区，然后搬至四楼库房进行人工检验，不合格原料返回原厂。

2、原料检验后根据客户定制需求，分为三个工艺进行生产。

（1）使用分料机和发料机由仓库分发条料，分别使用冲压机进行冲压，使用模切机和转帖机进行模切和转帖，分别完成后的物料使用覆合机进行覆合。

（2）使用分料机和发料机由仓库分发条料，使用冲压机进行冲压，胶冲型使用冲贴一体机进行冲压，完成后的物料进行下一流程。

（3）仅使用分料机和发料机由仓库分发条料，原料无需进行处理。

此工序会产生覆合废气 G1、噪声 N1、废包装箱 S1、废钢材 S2、废胶 S3。

3、覆膜

上述工序完成后使用覆膜机进行覆膜，覆膜机加热至 80℃使用离型膜覆膜后进行冲压。

此工序会产生覆膜废气 G1、噪声 N2、废包装箱 S1、废钢材 S2。

4、检验

冲压后的物料根据客户要求分两个生产工艺进行生产。

（1）冲压后的物料直接进行人工贴片，完成后即为成品，包装出货即可。

（2）冲压后的物料进行弱黏膜全检（将冲压完的物料进行平铺进行目检），部分产品进行物理检验检验尺寸，合格后即为即为成品，包装出货即可。

（3）根据客户需求，部分产品需进行镭雕（于产品上刻一个很小的二维码），客户扫描二维码就可以了解本次产品的的批号，以便后续品质问题处理。镭雕完成后的物料进行全检，再进行物理检验检验尺寸，合格后即为即为成品，包装出货即可。

此工序会产生不合格产品 S4。

5、模具打磨

冲压生产过程中，有些模具会出现破损或有毛边，因此需要进行人工利用设备对其进行打磨修复。

此工序会产生打磨粉尘 G2、噪声 N3、废边角料 S5。

表 2-10　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类别	时段	污染工序	污染因子	处理、处置措施及排放去向
废气	营运期	覆合、覆膜	非甲烷总烃	/
		模具打磨	颗粒物	自带吸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
废水		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噪声		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封闭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生产时定期检查保持设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
固废		生产过程	废包装箱 S1	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
			废钢材 S2	
			不合格产品 S4	
			废边角料 S5	
			废胶 S3	回用于生产
		设备维护及保养	废机油及其包装桶 S6	定期收集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

1、企业已有的环保手续

企业自建设伊始即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要求，进行了环评编制，并有各相应的环保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建设；建设单位已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130301075973587F001X，有效期限：2023-3-23 至 2025-3-22；建设单位已于 2022 年 9 月 5 日进行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

污染问题

130361-2022-060-L，建设项目的环评及验收情况汇总如下：

表2-11 现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及环评批复、验收情况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文件			验收文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验收单位	验收文号	验收时间
1	新建手机配件加工项目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秦开环建表[2020]第3号	2021年6月16日	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2020年3月29日
2	排污许可登记编号	91130301075973587F001X					
3	应急预案备案编号	130361-2022-060-L					

2、与本项目相关的现有环保治理措施

（1）废气

现有工程产生的废气主要项目废气主要为打磨模具过程中产生废气，废气经过3台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无组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标准以及《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执行钢铁等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中相关要求。

（2）废水

现有工程项目生产不用水，生活废水通过现有化粪池后经污水管网进入龙海道污水处理厂，污染物的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三级标准要求及龙海道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要求。

（3）噪声

现有工程噪声源采取减噪措施为：在设备底部安装减振垫，利用建筑墙壁减少生产设备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固体废弃物

现有工程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有边角料等及生活垃圾、废机油及其包装物。项目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胶带、钢材边角料、不合格品，统一收集外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送至环卫部门处理；废机油及其包装物暂存于危废间内，定期由有资质单位运输处理，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全部得到妥善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3）总量控制

项目现有污染物排放量为：COD：0.3456t/a、氨氮：0.0216t/a、SO_2：0t/a、NO_X：0t/a。且已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130301075973587F001X。

3.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1）根据企业 2022 年监测报告（酝熙 WT 检字第【202208-30】）及环评文件、验收文件得知企业现有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表：

表 2-12　现有污染物排放情况

类型	排放口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m³、mg/L）	标准值	达标情况
废气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0.252mg/m³	0.3	达标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排口	悬浮物	8	120	达标
		COD	34	400	
		氨氮	13.6	25	
噪声	南厂界	昼间	56.1	65	达标
	北厂界	昼间	55.0	65	
	西厂界	昼间	55.2	65	

由上表可知，企业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相应标准。

3、与本项目有关的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污染问题

（1）公司现有工程履行了环保手续，污染物达标排放建设单位已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取得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130301075973587F001X，有效期限：2023-3-23 至 2025-3-22，并按规定提交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3）建设单位已于 2022 年 9 月 5 日进行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为 130361-2022-060-L，定期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并按时修订；

（3）建立固废管理台账，无环境违法行为及环境信访案件

（4）本企业现有工程废气识别不完全，未识别覆合、覆膜废气，现有覆合、覆膜工序使用导电胶，其由传输胶片和导电粘连层组成，导电粘连层为聚氨酯树脂基（含金属填料），占比 55-75%，以 75%计，现有工程导电胶年用量为 17000m²（折合重量约为 3.75t/a），则聚氨酯树脂基含量为 2.8125t/a。其为固化后的聚氨酯树脂（固态），熔点为 170℃～190℃，本项目贴合温度约为 80℃，远低于其熔点，使用时产生挥发性有机物极少，参考注塑/挤出（工作温度 170~200℃）进行非甲烷总烃计算。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塑料制品行业系数手册》，注塑/挤出工序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产污系数为 2.70kg/t-产品，则覆合、覆膜工序工序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041t/a，产生速率为

	0.0017kg/h。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

（1）基本因子现状情况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根据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发布的《秦皇岛市大气污染 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 2023 年 12 月份环境空气质量情况的通报》（秦气防领办〔2024〕2 号）中附件 2《2023 年 1- 12 月份各县区空气质量综合指数排名及各项污染物指标变化情况》相关数据显示，项目所在区域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气环境质量现状见表 3-1。

表 3-1 2023 年 1-12 月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空气监测结果统计

监测因子	浓度类别	监测值	标准值	单位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	7	60	μg/m³	达标
NO_2	年平均	32	40	μg/m³	达标
CO	日平均	1.2	4.0	mg/m³	达标
O_3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	160	160	μg/m³	达标
$PM_{2.5}$	年平均	30	35	μg/m³	达标
PM_{10}	年平均	64	70	μg/m³	达标

由以上数据，各因子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达标区。

（2）特征污染物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规范要求，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特征因子为非甲烷总烃、TSP。为了解项目所在地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无相关数据的选择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1 个点位补充不少于 3 天的监测数据。”。本次环境空气现状监测引用《宏启胜精密电子（秦皇岛）有限公司环境空气现状检测报告》，监测时间 2024 年 7 月 15 日-7 月 17 日，监测点位为宏启胜精密电子（秦皇岛）有限公司厂区东南，位于本项目西北侧 1204m 处。本项目引用此监测数据是可

行的。

（1）监测信息

本次项目监测信息见下表。

表 3-2 特征污染物监测信息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相对本项目方位及距离
环境空气	宏启胜精密电子（秦皇岛）有限公司厂区东南	TSP	西北侧 1204m 处
		非甲烷总烃	

（2）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3-3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监测浓度范围	达标情况
TSP	24 小时平均浓度	0.3mg/m^3	0.201-0.244	达标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浓度	2.0mg/m^3	0.56-0.70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总悬浮颗粒物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标准，非甲烷总烃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非甲烷总烃限值》（DB13/1577-2012）标准。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3）参照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3-1 监测点位相对本项目方位距离示意图

2、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由厂内化粪池处理，然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龙海道污水处理厂处理，区域地表水满足《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区标准。 **4、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生产车间地面均进行混凝土硬化处理，危废间地面进行防腐防渗处理，因此本次评价不对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进行现状调查。 **5、生态环境** 本厂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厂址占地范围内不涉及自然保护区、生态功能保护区、珍稀动植物栖息地或特殊生态系统等区域，不存在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会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环境保护目标	**1、大气环境** 评价区域内无国家规定的文物保护单位、风景名胜区和集中水源保护地等环境敏感点，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2、声环境** 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 本次扩建项目全部位于现有厂区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施工期： 1、施工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排放限值：昼间≤70dB(A），夜间≤55dB(A）。 运营期： **1、废气** （1）生产过程废气

颗粒物无组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以及《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执行钢铁等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全市工业企业厂界执行无组织排放浓度特别管控要求：0.3mg/m³。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企业边界：2.0mg/m³，生产车间边界：4.0mg/m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房外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0mg/m³，厂房外监控点处任意一次值：20mg/m³。

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3-6　项目废气执行的排放标准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排放浓度限值		标准名称及类别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1.0	mg/m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3	mg/m³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执行钢铁等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2021]-10）
	非甲烷总烃	2.0	mg/m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	4.0	mg/m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3 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	6（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	mg/m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 A 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20（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	mg/m³	

2、噪声

本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 3-7　项目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	标准类别	昼间（Leq[dB（A）]）	夜间（Leq[dB（A）]）
厂界	3 类	65	55

3、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

4、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做到防渗漏、防流失、防逸散，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生活垃圾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十四五”污染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编制技术指南》(环办综合函〔2020〕603 号)及《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管理工作的通知》（冀环办字函[2020]247 号）要求及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做好建设项目 VOCs 排放总量指标确认及管理的通知》，结合本项目污染源及污染物排放特征，确定本项目涉及的污染因子为：非甲烷总烃、甲苯及二甲苯、苯、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

扩建工程建成后，污染物排放“三本账”如表 3-8 所示。

表 3-8 污染物排放“三本账”统计

控制因子	现有工程排放量（t/a）	扩建项目排放量（t/a）	以新带老削减量（t/a）	扩建后全厂排放量（t/a）	增减变化量
COD	0.3456	0	/	0.3456	0
氨氮	0.0216	0	/	0.0216	0
颗粒物	0.00018	0.03	/	0.03018	+0.03
非甲烷总烃	0.0041	0.0071	/	0.0112	+0.0112

1、废气污染物

本项目生产工艺废气排放不涉及 SO_2、NO_X，故 SO_2、NO_X 的总量指标均为 0。

本次扩建项目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t/a，氨氮：0t/a，SO_2：0t/a，NO_X：0t/a，非甲烷总烃：0.0071t/a，颗粒物：0.03t/a。

扩建工程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3456t/a，氨氮：0.0216t/a，SO_2：0t/a，NO_X：0t/a，非甲烷总烃：0.0112t/a，颗粒物：0.03018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场地，无土建施工，仅进行简单的设备安装，在现有封闭车间内进行。施工期噪声影响较小。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1 污染物产生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模具打磨产生的颗粒物及覆合、覆膜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 （1）颗粒物 本项目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行业，无模具打磨源强计算方法，因此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不包括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384 电池制造）、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40 仪器仪表制造业、435 电气设备修理、436 仪器仪表修理、439 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行业系数手册行业系数手册》中机械加工工段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841×10^{-1} 克/千克-原料，本项目年使用模具 0.8t，年工作 2400h，故模具打磨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00023t/a，产生速率为 0.000095kg/h，废气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处理效率可达 90%，则模具打磨工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0023t/a，排放速率为 0.0000096kg/h。 （2）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覆合、覆膜工序使用导电胶，其由传输胶片和导电粘连层组成，导电粘连层为聚氨酯树脂基（含金属填料），占比 55-75%，以 75%计，导电胶年用量为 11000m²（折合重量为 1.25t/a），则聚氨酯树脂基含量为 0.9375t/a。其为固化后的聚氨酯树脂（固态），熔点为 170℃～190℃，本项目贴合温度约为 80℃，远低于其熔点，使用时产生挥发性有机物极少，参考注塑/挤出（工作温度 170~200℃）进行非甲烷总烃计算。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塑料制品行业系数手册》，注塑/挤出工序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产污系数为 2.70kg/t-产品，则覆合、覆膜工序工序非甲烷总烃

产生量为 0.0071t/a，产生速率为 0.003kg/h。

污染物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1 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产生量（t/a）	速率（kg/h）		排放量（t/a）	速率（kg/h）
颗粒物	0.00023	0.00095	车间密闭	0.000023	0.0000096
非甲烷总烃	0.0071	0.003		0.0071	0.003

1.2 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生产排污包括开车、停车、检修和非正常工况的污染物排放，如工艺设备和环保设施不能正常运行时污染物的排放等。在某些非正常生产工况时，污染源强会发生很大的变化，致使污染物产生量在短期内大幅增加。

表 4-2 项目非正常工况大气污染物源强表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单个工序最大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率
模具打磨	颗粒物	0.12	0.5	2

建议：建设单位在正常生产时应合理安排环保设施的检修时间，同时应加强各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的保养。一旦环保设施出现报警或自动停机的情况，企业必须马上停止生产，待其正常运行后，方可开机生产。

1.3 措施可行性分析

移动式除尘器工作原理是通过风机负压将含尘气体吸入除尘器箱体内部，利用重力与上行气流，使粗颗粒粉尘被过滤器(滤筒)初滤并直接降至集尘器，微粒粉尘被滤芯捕集在外表面。洁净气体经过滤器滤芯过滤分解净化后流入洁净室，由风机从出风口排出。本项目模具打磨产生的颗粒物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可以稳定达标排放，措施可行。

1.4 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所处区域为 2023 年环境质量达标区域，项目产生的废气采取可行的治理措施收集处理，参考大气导则估算模式，厂界无组织污染物满足排放标准，本项目对周边环境质量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

1.5 无组织废气影响预测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的估算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模式（AERSCREEN）对厂界浓度进行预测。经计算，将整个车间作为一个面源进行预测，根据估算模式的计算结果，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000192mg/m³，颗粒物无组织监控点处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³，同时满足《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执行钢铁等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2021]-10）无组织排放特别管控要求：0.3mg/m³；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063mg/m³，可以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企业边界：2.0mg/m³，生产车间边界：4.0mg/m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房外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0mg/m³，厂房外监控点处任意一次值：20mg/m³。因此，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1.6 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建设单位结合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它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所有监测方法与分析方法采用现行国家或行业的有关标准或规范进行。本项目废气污染源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3 本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污染物种类	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企业边界	颗粒物	0.3	1 年 1 次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执行钢铁等行业大气污染物特别要求的通知》（2021-10）

	非甲烷总烃	边界：监控点处 1h 平均值 6mg/m³、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³，边界 2.0mg/m³，车间口：4.0mg/m³	1 年 1 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9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中“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1.7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导则》（HJ2.2-2018）8.7.5，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环境污染物短期浓度贡献值超过质量浓度限值的，可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防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防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污染物自厂界起没有出现超标点，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新增用水，无生产废水，无生活污水产生。现有工程生活污水由厂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管网排放至龙海道污水处理厂。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预测范围与标准

噪声预测范围为厂界外 1 米。项目边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2）噪声预测模式

1）对室外噪声源主要考虑噪声的几何发散衰减及环境影响衰减：

$$L_p(r)=L_w+D_C-(A_{div}+A_{atm}+A_{gr}+A_{bar}+A_{misc})$$

式中：$L_p(r)$——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2）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L_{p2}=L_{p1}-（TL+6）$$

式中：L_{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3）与背景值叠加预测点总声压级采用下面公式：

$$Leq=10Lg[10^{0.1Leqg}+10^{0.1Leqb}]$$

式中：L_{eq}——预测点噪声预测值；

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Leqb——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

（3）固定声源分析

项目主要的噪声污染源有高速冲床和冲贴一体机等。以厂区西北角处为中心为原点建立坐标系，噪声源强调查清单见下表。

表 4-4　噪声源强调查清单表（室内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数量	声源源强（任选一种）		空间相对位置/m			居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h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建筑物外噪声	
		/	（声压级/距声源距离）/（dB(A)/m）	声功率级/dB(A)	X	Y	Z					声压级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高速冲床	1	85	/	55.1	42.8	1	10	65	昼间	15	50	1
2	高速冲床	1	85	/	60.2	41.7	1	10	65		15	50	1
3	高速冲床	1	85	/	62.3	40.1	1	10	65		15	50	1

4	高速冲床	1	85	/	63.4	42.5	1	10	65		15	50	1
5	高速冲床	1	85	/	56.5	42.5	1	10	65		15	50	1
6	高速冲床	1	85	/	43.2	45.3	1	10	65		15	50	1
7	高速冲床	1	85	/	45.3	74.9	1	10	65		15	50	1
8	冲贴一体机	1	80	/	46.7	75.3	1	10	60		15	45	1
10	冲贴一体机	1	80	/	48.3	76.5	1	10	60		15	45	1
11	冲贴一体机	1	80	/	56.5	42.5	1	10	60		15	45	1
12	冲贴一体机	1	80	/	43.2	45.3	1	10	60		15	45	1
13	冲贴一体机	1	80	/	55.1	42.8	1	10	60		15	45	1

（4）噪声预测结果

本次预测只考虑项目各声源至受声点的几何发散衰减，不考虑空气吸收及影响较小的附加衰减，车间距离衰减也会降低噪声。本项目生产设备作业主要在主生产车间内，本次噪声源的预测采取到各厂界的距离，项目各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4-5。

表 4-5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与达标分析表　单位：dB(A)

预测方位	贡献值	现状值	预测值	时段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东	45.5	/	45.5	昼	65	达标
南	53.5	56.1	58	昼	65	达标
西	47.5	55.2	55.88	昼	65	达标
北	45.5	55.0	55.46	昼	65	达标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各噪声源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预测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昼间 65dB（A））。厂界噪声实现达标排放，厂界周边均为工业企业及开发区道路，基本不会对周边造成影响。

同时，环评从噪声源和传播途径两方面对本项目采取的主要噪声控制管理

措施提出要求：

①合理布置生产车间内部设备的位置，使设备与厂界保持一定的距离，将高噪声设备集中安置，减少噪声影响。

②设备选型时采用性能先进、高效节能、低噪设备，并加强对设备的维护管理，从源头上控制噪声的产生。

③平时加强对生产高噪声设备的保养与检修，保证设备良好运转，减轻运行噪声强度，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5）监测要求

本项目噪声排放标准及监测要求见下表。

表 4-6　噪声排放标准及监测要求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排放标准
1	东、南、西、北厂界处各 1m 处	昼间等效声级	每季度一次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

4 固体废物

4.1 危险废物

1、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过滤棉、废机油及其包装桶，全部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汇总表见下表。

表 4-7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名称	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转运周期	危险特性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008t/a	设备维护和保养	液态	油类	每年一次	毒性/易燃性
2	废润滑油桶	HW49 900-041-49	0.01t/a		固态	油类	每年一次	毒性/易燃性
合计			0.018t/a					

①现有危废间位于现有 1 层车间西北侧，依托现有危废间不需厂外运输；

②现有危废间面积为 9.6m^2，危废间地面采用抗渗混凝土硬化，厚度不小于 20cm，危废间地面设有堵截泄漏的裙角，地面和裙角内壁采取防渗处理，涂抹改性沥青防渗层+涂环氧树脂防渗层，渗透系数≤10^{-10}cm/s，现有危废间于

2020 年 3 月 29 日通过企业自行组织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③企业现有危险废物种类主要为废机油和废机油桶，产量为 0.055t/a，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和废机油桶，产量为 0.018t/a，企业现有危废间存储能力为 6t，依托现有危废间存储能力可行；

④企业现有工程产生的废机油采用废油桶存储，可有效防腐、防漏、防流失，存储过程中防磕碰、密封严密进行储存和运输，储存于阴凉、通风良好的危废间内，远离火种、热源；容器材质及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且无裂隙，并在容器外表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和警示标志；本项目废机油和废机油桶与现有危险废物储存方式相同，新增危险废物不相互反应，可依托现有危废间储存；

⑤企业做好危险废物情况记录，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位置、出库日期、接收单位名称等；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漏损及时清理更换。

⑥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

综上，本项目依托企业现有工程危废间可行，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本项目产生的危废经现有工程危废间暂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过滤棉、废机油及其包装桶，转运频次为一年一次，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3、危废间建设可行性分析

建设地点地质结构稳定、地震烈度不超过 8 度，底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危废间选址符合《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

项目现有危废间总面积为 9.6m^2，主要用于存放各类危废。危废间最大存

储量约 6t/a，满足临时贮存要求。

4、管理台账要求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实施分级管理；

（2）鼓励产废单位采用国家建立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电子台账，简化数据填写、台账管理等工作。地方和企业自行开发的电子台账要实现与国家系统对接。建立电子台账的产废单位，可不再记录纸质台账；

（3）台账记录表各表单的负责人对记录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

（4）产废单位填写台账记录表时，应当根据自身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并根据固体废物种类确定固体废物的具体名称；

（5）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1033-2019）》要求对台账进行存储及保存。

5、危废间管理贮存、运输要求

（1）危废间管理要求

①危险废物存入贮存设施前应对危险废物类别和特性与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的一致性进行核验，不一致的或类别、特性不明的不应存入。

②应定期检查危险废物的贮存状况，及时清理贮存设施地面，更换破损泄漏的危险废物贮存容器和包装物，保证堆存危险废物的防雨、防风、防扬尘等设施功能完好。

③作业设备及车辆等结束作业离开贮存设施时，应对其残留的危险废物进行清理，清理的废物或清洗废水应收集处理。

④贮存设施运行期间，应按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保存。

⑤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环境管理制度、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制度、设施运行操作制度、人员岗位培训制度等。

⑥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依据国家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的有关规定，结合贮存设施特点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并定期开展隐患

排查；发现隐患应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隐患，并建立档案。

⑦贮存设施所有者或运营者应建立贮存设施全部档案，包括设计、施工、验收、运行、监测和环境应急等，应按国家有关档案管理的法律法规进行整理和归档。

（2）危废间运输要求

危险废物产生后，直接装入专业容器内，密封后由专用车辆运至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暂存。要求危险废物由产生点至贮存库的运输过程，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危险废物贮存库位于厂区内，危险废物产生点距离危险废物贮存库的最远距离不超过 200m。由于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保持密封，由专用车辆运输，危险废物产生点距离危险废物贮存库较近，危险废物从产生点至贮存库的运输过程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危险废物定期由有资质的处理单位处置，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审批和转移联单制度。运输及运输路线的制定由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公司负责。

4.2 一般工业固废

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包装箱、废钢材及不合格产品。

表 4-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代码	废物类别	产生量	产生工序	形态	产生周期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包装箱	SW59 900-999-99	一般固废	2t/a	进料检验、覆膜、胶冲	固态	/	收集后外售
2	废钢材	SW59 900-999-99		4.5t/a	检验、覆合	固态	/	收集后外售
3	不合格产品	SW17 380-001-14		0.5t/a	检验	固态	/	收集后外售
4	废边角料	SW59 900-999-99		1.5t/a	检验、打磨	固态	/	收集后外售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要求

①建设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的相关要求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第二十条规定：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执行。

②台账管理要求

项目投入运营后，严格落实《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的公告》（2021 公告第 82 号）文件的相关要求，做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的填报工作，认真填报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情况，保证纸质台账填写的完整性、准确性、真实性。及时在“河北省固体废物动态信息管理平台”完成信息登记。

综上，项目固体废弃物得到合理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5 地下水、土壤

正常工况下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无影响。项目对地下水和土壤的影响源主要为危废间危废暂存、危险化学品使用等过程，危废间防渗层和车间防渗层发生破损发生渗漏，影响土壤和地下水。

本项目生产车间内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危险废物暂存间基础做防腐防渗处理，渗透系数小于 1×10^{-10}cm/s,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的相关要求。采取相应防渗措施后，可有效阻止液体下渗污染地下水。运营后加强日常维护，派专人负责进行巡视，防止发生泄露、跑冒滴漏等现象。在严格落实各项措施的前提下，事故状态下污染物对地下水和土壤基本无影响。

按照分区防控要求，项目各区域采取分区防渗，防渗措施和要求见表 4-9。

表 4-9 项目分区防渗措施

防渗类别	防渗区	防渗措施	备注
一般防渗	生产车间	混凝土结构	原有
重点防渗	危废间	铺设 20cm 厚混凝土浇筑，并铺设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防渗系数小于 1×10^{-10}cm/s	原有

6 环境风险

（1）环境风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所涉及的风险物质为：危险废物。对比《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A 各风险物质临界量，Q 值小于 1，简单分析。

表 4-10 主要风险物质

物质名称	CAS 号	厂区内最大存在量 t	临界量	Q 值	贮存场所
危废废物	/	0.011	50	0.00022	危废间
机油	/	0.001	2500	0.0000004	库房
导电胶	38-59-5	1	500	0.002	
合计				0.0022204	

（2）风险源分布及可能影响途径

项目主要风险源为危废间、库房。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途径详见表 4-11。

表 4-11 风险源分布及可能影响途径

风险源	风险物质	风险类型	影响途径
危废间	废机油及其包装桶	泄漏、伴生、次生灾害	泄露影响土壤和地下水
车间	机油		

（3）环境影响分析

①危险品泄露事故分析

储存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发生泄露，接触明火引起火灾等事故，可能会对环境空气造成影响，火灾产生的消防废水处理不当可能会对土壤、地表水、地下水造成影响。

②废气治理设施事故排放

环保设施发生故障时，造成去除效率降低，废气非正常排放，造成对大气的污染。

③危险废物暂存事故分析

本项目依托现有危废间，危废间采用混凝土地面+防渗膜+环氧树脂地坪漆，防渗系数小于 1×10^{-10}cm/s，发生泄露的可能性较小，正常工况下对地下水和土壤影响较小。

（4）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危废间

危废间设计堵截渗漏的裙脚，做基础防渗，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渗透系数≤1.0×10^{-10}cm/s，为防止危险废物在厂区内临时贮存过程中对环境产生污染影响，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中的相关要求，本评价要求：

①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危废集中收集后，由专用容器对固废进行盛装，定期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危废间设置危险废物警示标志，由专人进行管理，做好危险废物排放量及处置记录。

②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时应按毒性、易燃性和反应性等危险特性进行分类、包装并设置相应的标志及标签。禁止将不相容(相互反应)的危险废物在同一容器内混装。

③危险废物贮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进行设计，危险废物暂存间地面及四周裙脚均进行防渗处理，使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10^{-10}cm/s，且做到表面无裂缝，并设置泄漏液体的收集装置，避免泄漏液体对地下水产生污染影响。

④对装有危险废物的容器定期进行检查，容器泄漏损坏时必须立即进行处理，并将危险废物装入完好容器内。

⑤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业应满足如下要求：危险废物内部转运作业应采用专用的工具，内部转运填写《危险废物厂内转运记录表》；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并对转运工具进行清洗。

2）管理要求

①针对地下水污染风险，对车间地面进行防腐、防渗建设，切断地下水污染途径。

②建设单位不得私自停用环保设施，应对环保设施、生产设备定期进行检查，使各处理设施处于完备有效的状态，以保证处理效率和污染物达标排放。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定期检修，若废气处理措施发生故障时，应及时进行维

修，确保正常运行后方可进行生产避免废气未经处理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本项目对可能产生土壤、地下水影响的途径进行有效预防，可有效控制项目的污染物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土壤、地下水，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区域土壤、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应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及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定完备、有效的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本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综上，在确保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和加强风险管理的前提下，本项目的建设从环境风险的角度分析是可以接受的，不会对周围环境及人群造成安全威胁。

7、环境管理

7.1 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及职责

（1）机构设置

根据有关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的规定，公司已设立环保管理机构，配备环保管理专业人员 1 名，负责全场的环境管理、污染源治理及监测管理工作。

（2）主要职责

a、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先关法律法规，建立污染控制管理档案。

b、掌握本企业污染源治理工艺原理，设备运行及运行维修资料，建立污染控制管理档案。

c、定期检查企业环保设施的运行，及时进行维修，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领导和组织本企业的环境监测工作，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d、制定生产项目中各污染物的排放指标和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指标，定期考核统计。

e、推广应用先进的污染源治理技术和环保管理经验，定期培训全厂环保专业技术人员。搞好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提高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

f、监督项目环保设施的安装调试工作。

7.2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要求，并参考其它相关规定，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应设在醒目处。

（1）排污口的设置

固废：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污口(源)》（GBl5562.1-1995）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所示的标签规定，设置统一制作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2）排污口建档管理

使用生态环境部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项目建成后，应将固体废弃物的种类、数量、处置去向等情况记录于档案。

表 4-12 环境保护图形符号一览表

序号	提示图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1			一般固体废物
2			噪声排放源
3		设施标志	危废间标识
4		危险废物标签	危废间标识

7.3 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1 号)建设单位需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进行排污许可申报，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申请排污许可后，排污单位应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四、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39 中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399-其他”，属于登记管理。

8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环保投资估算为 8 万元。

表 4-13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表

污染物种类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环保投资
噪声	噪声	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基础减震	3 万元
废气	废气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	移动式除尘器等	5 万元
合计	/	/	/	8 万元

9 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秦皇岛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秦皇岛市委、市政府 2022 年 7 月 9 日发布）相关要求，开展碳排放影响评价。

9.1 概述

气候变化是当前世界面临的最严峻挑战之一。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是我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内在要求，是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实现美丽中国目标的重要抓手，是我国履行负责任大国责任、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大历史担当。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应对气候变化问题作出重要指示，在多个国际场合阐述了应对气候变化对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性，并于 2020 年 9 月在联合国大会上提出我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庄严承诺。据此，中央提出将“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纳入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为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生态环境部印发了《关于统筹和加强应对气候变化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的指导意见》（环综合

[2021]4 号）、《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 号）、《关于开展重点行业建设项目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1〕346 号）等文件，河北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发布《关于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若干措施》，河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钢铁行业建设项目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冀环便函〔2021〕322 号），加快推进绿色转型和高质量发展，率先在钢铁行业开展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工作。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生态环境部“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决策部署和文件精神，充分发挥环境影响评价的源头控制、过程管理中的基础性作用，推进“两高”行业减污降碳协同控制，本评价按照相关政策及文件要求，根据《重点行业建设项目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试点技术指南（试行）》、《关于加强高耗能、高排放建设项目生态环境源头防控的指导意见》（环环评[2021]45 号），开展项目碳排放环境影响评价，计算项目碳排放情况，提出项目碳减排建议等。

9.2 碳排放分析

根据项目特点，碳排放核算范围包括购入电力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对于购入电力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采用下式计算。

$E_{电}=AD_{电}\times EF_{电}$

式中：$E_{电}$—购入使用电力产生的排放量，单位为吨二氧化碳（tCO_2）；

$AD_{电}$—购入使用电量，单位为兆瓦时（MWh）；

$EF_{电}$—电网排放因子，单位为吨二氧化碳/兆瓦时（tCO_2/MWh）；

项目年购入电力 300MWh，二氧化碳排放量计算见下表。

表 4-14　项目购入电力二氧化碳排放量计算表

$AD_{电}$（MWh）	$EF_{电}$（tCO_2/MWh）	$E_{电}$（t）
40	0.7901	31.604

综合上述计算，项目年二氧化碳总排放量为 23.703t。

扩建工程建成后，碳排放“三本账”如下表所示。

表 4-15 碳排放“三本账”统计

控制因子	现有工程排放量（t/a）	扩建项目排放量（t/a）	扩建后全厂排放量（t/a）	增减变化量

二氧化碳	284.436	31.604	316.04	+31.604t

9.3 减污降碳措施

（1）清洁燃料

本项目使用电能属于清洁能源。

（2）工艺及设备节能

通过采用先进技术，大量降低物料消耗、减少生产中各种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工艺流程紧凑、合理、顺畅，最大限度的缩短中间环节物流运距，节约投资和运行成本。优化设备布置，缩短物料输送距离，使物料流向符合流程，尽量借用位差，减少重力提升。系统正常运转时，最大限度地提高开机利用率，减少设备空转时间，提高生产效率。投入设备自动化保护装置，减少人工成本，同时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减少事故率。

项目主要工艺生产设备选型在保证技术先进、性能可靠的前提下，大多数采用节能型设备。主要用能设备选择具备技术先进性、高效性和可靠性、在国内外广泛使用的产品，使各生产系统在优化条件下操作，提高用能水平。从节能、环保角度出发，设计优先选用效率高、能耗低、噪声低的设备。

（3）电气节能

选用节能型变压器，将变压器设置在负荷中心，可以减少低压侧线路长度，降低线路损耗。加强运行管理，实现变压器经济运行：在企业负荷变化情况下，要及时投入或切除部分变压器，防止变压器轻载和空载运行。

按照《建筑照明设计标准》及使用要求，合适地设计及考虑各个场所的照度值及照明功率密度值。道路照明电源在保证合理电压降情况下实行多点供电，并统一控制开闭，尽量采用天然采光，减少人工照明。

（4）给排水节能

充分利用市政水压，合理进行管网布局，减少压损。根据生产实际情况，合理配置水表等计量装置，减少水资源浪费。

选用合格的泵、阀门、管道、管件以及卫生洁具，做到管路系统不发生渗漏和爆裂。采用管内壁光滑、阻力小的给水管材，给水水嘴采用密封新能好、能限制出流流率并经国家有关质量检测部门检测合格的节水水嘴。生活供水系

	统采用变频调速供水设备，可根据不同时段用水量变化调节电机转速降低电耗。 （5）总图布置 项目在总图布置时，根据工艺生产的需要，按照工艺流向布置，物料顺行，合理分配运输量，减少物流，减少折返、迂回以及货物的重复装卸和搬运，减少厂内运输货物周转量，缩短运输距离，从而减少厂区内运输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等移动设备燃烧产生的 CO_2 排放量。 （6）能源管理 建议企业建立健全的能源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最大限度的减少生产过程中碳排放。项目建成实施后，建议提开展节能审核和清洁生产审核，挖潜节能降耗减碳等先进生产技术，进一步减少碳的排放。同时，根据国家及地方关于碳排放相关文件、要求，履行相关手续。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企业边界	颗粒物	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车间密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及《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执行钢铁等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2021〕-10。
		非甲烷总烃	车间密闭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9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 2 中“其他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不涉及用水			
声环境	厂界	等效连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等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
电磁辐射	不涉及			
固体废物	（1）危险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及其包装桶，产生频次为一年一次，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胶回用于生产，随产随用。 （2）一般工业固废 产生的废包装箱、不合格产品、废钢材及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一般固废储存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执行。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处理。除办公区外，对生产车间、仓库及车间外作业区等地面做防渗处理。所有防渗设施完成后应进行防渗结构的有效性检测采用施工前材料检验、施工期缝合线密封性、竣工后闭水试验等步骤，严格按照现行国家、行业及有关地方标准进行；各类危险废物于危废间内分区存放，每个贮存区域设置挡墙间隔，且每个区域均设置区域标识；危废间按要求设置危废标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和危废间必须粘贴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所示的危险废物标签，危险废物定期收集送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同时做好危废暂存间的防雨、防风等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加强生产管理，制定完备、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尽可能降低该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 2）加强安全检查，严禁携带火种等进入生产区，严禁吸烟。 3）作业区所有电气设备(包括移动电气设备)均必须采用防爆型，并定期对防爆电气设备进行检查，防止损坏失效。 4）严格执行国家的“生产设备安全卫生设计总则”、“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有关法规规定。 5）对设备进行安全分级，按分级要求确定检查频率，并定期检查维护。			

	6）成立应急救援指挥部，车间成立应急救援小组，厂内各职能部门对事故急救等各负其责，配备相应的事故应急物资。 7）工厂保卫部门负责做好厂区内的消防安全工作，贯彻执行消防法规，制定工厂消防管理及厂区车辆交通管理制度。做好对火源的控制，并负责消防安全教育，组织培训厂内消防人员。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项目建设完成后，建设单位应及时进行自主验收，待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②按照例行监测计划进行企业自行监测。

六、结论

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为秦皇岛柏泰六淳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11 月，主要经营范围为手机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根据订单要求，为手机厂商提供零部件，现年产头尾手机加强片 1.5t（2 亿片）。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扩建，新增高速冲床、冲贴一体机、撕膜覆膜激光标记一体机等设备，外购钢材等原材料，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全厂年产手机加强片 3.5 亿片（2.625t）。

1、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模具打磨产生的颗粒物及覆合、覆膜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根据预测，颗粒物无组织监控点处浓度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3，同时满足《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执行钢铁等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特别要求的通知》（[2021]-10）无组织排放特别管控要求：0.3mg/m^3；非甲烷总烃于封闭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根据预测，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可以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企业边界：2.0mg/m^3，生产车间边界：4.0mg/m^3；《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房外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0mg/m^3，厂房外监控点处任意一次值：20mg/m^3。因此，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2、废水

本项目不新增用水，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外排。

3、噪声

由预测结果可知，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采取减振等措施后，噪声经建筑物遮挡、距离衰减后，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因此，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机油及其包装桶，产生频次为一年一次，暂存于厂区危废间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胶回用于生产；产生的废包装箱、不合格产品、废钢材及边角料经收集后外售，一般固废储存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

控制标准》（GB 18599-2020）执行。

5、总结论

综上所述，秦皇岛淼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手机零件加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产生污染物所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从技术经济角度考虑可行，因此本项目在严格执行国家各项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评角度项目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颗粒物	0.00018t/a	/	/	0.03t/a	/	0.03018t/a	+0.03t/a
	非甲烷总烃	0.0041t/a	/	/	0.0071t/a	/	0.0112t/a	+0.0071t/a
废水	COD	0.739t/a	/	/	0.576t/a	/	0.576t/a	-0.163t/a
	氨氮	0.0739t/a	/	/	0.0576t/a	/	0.0576t/a	-0.0163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包装箱	1t/a	/	/	2t/a	/	3t/a	+2t/a
	废钢材	0.3t/a	/	/	4.5t/a	/	4.8t/a	+4.5t/a
	不合格产品	0.2t/a	/	/	0.5t/a	/	0.7t/a	+0.5t/a
	废边角料	0.1t/a	/	/	1.5t/a	/	1.6t/a	+1.5t/a
危险废物	废机油及其包装物	0.055t/a	/	/	0.01t/a	/	0.065t/a	+0.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